

#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评价报告

受理编号：26SQB0038

采样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样品名称：出厂水、末梢水
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  
(第二水厂)

样品数量：详见检验报告
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飞水工业  
大道393号

采样地点：详见检验报告
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  
号

采/送样人：陈楚平、黄玉兰

## 一、检验项目

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值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铝、砷、镉、铬(六价)、铅、汞、氯化物、氟化物、氰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高锰酸盐指数(以O<sub>2</sub>计)、氨(以N计)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氯酸盐、亚氯酸盐、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、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、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、二氧化氯、游离氯

## 二、卫生评价

根据受理编号26SQB0038和26SXB0038检验报告，出厂水、末梢水所检项目的检验结果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的限值要求。

(以下空白)

评价者：

张星权

2026年3月10日

审核者：

朱婉珍

2026年3月10日

签发者：

陈楚平

2026年3月10日

- 声明：
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  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有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  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  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#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38

样品名称：出厂水  
样品编号：1  
样品包装：/  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  
采样地点：水厂测水间（一）期水龙头  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  
采/送样人：陈楚平、黄玉兰  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二水厂）  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飞水工业大道393号  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### 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### 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2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86	铜,mg/L	<0.050
亚硝酸盐,mg/L	0.28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21	氯化物,mg/L	7.77
三氯甲烷,mg/L	0.006	硫酸盐,mg/L	11.33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32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4	总硬度,mg/L	90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,mg/L	0.65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197	氨(以N计),mg/L	0.02

检验者：陈楚平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签发者：陈楚平

检验报告专用章

2026年3月10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  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 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  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#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38

<p>样品名称：末梢水</p> <p>样品编号：2</p> <p>样品包装：/</p> <p>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</p> <p>采样地点：清新区第二小学保安亭水龙头</p> <p>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	<p>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</p> <p>采/送样人：陈楚平、黄玉兰</p> <p>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二水厂）</p> <p>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飞水工业大道393号</p> <p>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
--	---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92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30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23	氯化物,mg/L	7.93
三氯甲烷,mg/L	0.009	硫酸盐,mg/L	11.38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31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6	总硬度,mg/L	90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,mg/L	0.60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280	氨(以N计),mg/L	0.03

检验者：梁梓轩

审核者：李俊明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签发者：梁梓轩

2026年3月10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#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受理编号: 26SQB0038

收样日期: 2026年3月4日

检验日期: 2026年3月4日

样品名称: 末梢水 样品编号: 3 样品包装: / 样品数量: 2.5kg、500mL×2 采样地点: 太和镇城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内水龙头 采/送样单位: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/送样单位地址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检验类别: 监测检验 采/送样人: 陈楚平、黄玉兰 受检单位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(第二水厂) 受检单位地址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飞水工业大道393号 检测单位: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单位地址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--	--

### 一、检验依据: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### 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: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3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4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02	铜,mg/L	<0.050
亚硝酸盐,mg/L	0.14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30	氯化物,mg/L	8.46
三氯甲烷,mg/L	0.004	硫酸盐,mg/L	11.58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<0.001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33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2	总硬度,mg/L	89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,mg/L	0.63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120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: 梁宇轩

审核者: 李汉明

签发者: 梁宇轩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声明: 1. 如为送检样品, 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, 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, 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; 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, 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, 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: 0763-5825259。



#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38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编号：4	采/送样人：陈楚平、黄玉兰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二水厂）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飞水工业大道393号
采样地点：太和镇白莲村新屋士多三岔路口表前阀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### 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### 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6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4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80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28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23	氯化物,mg/L	7.70
三氯甲烷,mg/L	0.008	硫酸盐,mg/L	10.94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34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5	总硬度,mg/L	91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,mg/L	0.62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247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吴宇轩

审核者：李秋明

签发者：陈映红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#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38

<p>样品名称：末梢水</p> <p>样品编号：5</p> <p>样品包装：/</p> <p>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</p> <p>采样地点：山塘镇第二小学保安亭水龙头</p> <p>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	<p>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</p> <p>采/送样人：陈楚平、黄玉兰</p> <p>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二水厂）</p> <p>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飞水工业大道393号</p> <p>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
--	---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6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2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94	铜,mg/L	<0.050
亚硝酸盐,mg/L	0.25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25	氯化物,mg/L	8.18
三氯甲烷,mg/L	0.009	硫酸盐,mg/L	11.38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32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6	总硬度,mg/L	91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,mg/L	0.64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280	氨(以N计),mg/L	0.03

检验者：张梓轩

审核者：李政明

签发者：张梓轩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- 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#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38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  
 样品编号：6  
 样品包装：/  
 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  
 采样地点：山塘村委会路口表前阀（石角总表前阀）  
 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
 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  
 采/送样人：陈楚平、黄玉兰  
 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二水厂）  
 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飞水工业大道393号  
 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
 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
砷,mg/L	0.006
镉,mg/L	<0.001
铬(六价),mg/L	<0.004
铅,mg/L	<0.001
汞,mg/L	<0.001
氰化物,mg/L	<0.002
氟化物,mg/L	0.15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94
亚氯酸盐,mg/L	0.34
氯酸盐,mg/L	0.25
三氯甲烷,mg/L	0.009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5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263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二氯乙酸,mg/L	<0.01
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色度,度	<5
浑浊度,NTU	<0.50
臭和味	无
肉眼可见物	无
pH值	7.2
铝,mg/L	<0.050
铁,mg/L	<0.050
锰,mg/L	<0.050
铜,mg/L	<0.050
锌,mg/L	<0.050
氯化物,mg/L	8.14
硫酸盐,mg/L	11.41
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36
总硬度,mg/L	89.0
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,mg/L	0.64
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姜本新

审核者：李俊明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签发者：陈楚平

2026年3月10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#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3月4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38

<p>样品名称：末梢水</p> <p>样品编号：7</p> <p>样品包装：/</p> <p>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</p> <p>采样地点：飞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内水龙头</p> <p>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	<p>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</p> <p>采/送样人：陈楚平、黄玉兰</p> <p>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二水厂）</p> <p>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飞水工业大道393号</p> <p>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
---	---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6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97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30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22	氯化物,mg/L	8.23
三氯甲烷,mg/L	0.008	硫酸盐,mg/L	11.81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34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5	总硬度,mg/L	91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,mg/L	0.61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247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吴宇轩

审核者：李进明

签发者：洪秋红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201819002834

#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受理编号: 26SQB0038

收样日期: 2026年3月4日

检验日期: 2026年3月4日

<p>样品名称: 末梢水</p> <p>样品编号: 8</p> <p>样品包装: /</p> <p>样品数量: 2.5kg、500mL×2</p> <p>采样地点: 飞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内水龙头</p> <p>采/送样单位: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采/送样单位地址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	<p>检验类别: 监测检验</p> <p>采/送样人: 陈楚平、黄玉兰</p> <p>受检单位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(第二水厂)</p> <p>受检单位地址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飞水工业大道393号</p> <p>检测单位: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检测单位地址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
--	---

## 一、检验依据: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## 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: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 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 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 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 mg/L	<0.01
菌落总数, CFU/mL	未检出	色度, 度	<5
砷, mg/L	0.005	浑浊度, NTU	<0.50
镉, 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 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 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 mg/L	<0.001	铝, mg/L	<0.050
氰化物, mg/L	<0.002	铁, mg/L	<0.050
氟化物, mg/L	0.13	锰, 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 mg/L	1.98	铜, 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 mg/L	0.30	锌, mg/L	<0.050
氯酸盐, mg/L	0.22	氯化物, mg/L	8.29
三氯甲烷, mg/L	0.008	硫酸盐, mg/L	11.96
一氯二溴甲烷, 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 mg/L	131
二氯一溴甲烷, mg/L	0.005	总硬度, mg/L	91.0
三溴甲烷, 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, mg/L	0.60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247	氨(以N计), mg/L	0.04

以下空白

检验者: 吴梓梓

审核者: 李汉明

签发者: 李秋红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2026年3月10日

声明: 1. 如为送检样品, 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, 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, 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; 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, 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, 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: 0763-5825259。



#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## 检测报告

受理编号： 26SXB0038

检测日期： 2026 年 3 月 4 日

受检单位：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二水厂）

检测单位：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受检单位地址：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飞水工业大道393号

检测单位地址：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测类别： 监测检验

## 一、检测依据：

二氧化氯、游离氯：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 5750.11-2023

## 二、评价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

## 三、检测项目和检测结果：

样品编号	样品名称	采样/检测地点	检测项目及结果	
			二氧化氯 (mg/L)	游离氯 (mg/L)
1	出厂水	水厂测水间（一）期水龙头	0.15	0.30
2	末梢水	清新区第二小学保安亭水龙头	0.13	0.21
3	末梢水	太和镇城西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内水龙头	0.06	0.10
4	末梢水	太和镇白莲村新屋士多三岔路口表前阀	0.08	0.13
5	末梢水	山塘镇第二小学保安亭水龙头	0.11	0.17
6	末梢水	山塘村委会路口表前阀（石角总表前阀）	0.08	0.12
7	末梢水	飞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内水龙头	0.14	0.27
8	末梢水	飞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内水龙头	0.14	0.26
		以下空白		

检测人：陈楚平

审核人：潘宝强

签发人：[Signature]

2026年3月4日

2026年3月4日

2026年3月4日 (1)

声明： 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  
 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 
 3. 本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  
 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（0763）5825259。